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北宏润核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重大诉讼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证券”或“主办券商”）系河北宏润核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宏润核装，股票代码：836324，以下简称“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在对宏润核装进行持续督导的过程中，宏润核装存在重大诉讼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一、西藏好德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宏润核装的证券发行纠纷案

原告西藏好德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向河北省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1）依法判决宏润核装、新时代证券、盐山县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刘春海共同承担因终止发行给原告造成的损失，本金人民币 21,280,000.00 元，资金占用损失 3,748,778.08 元（暂计算至 2018 年 11 月 22 日，资金占用损失应付至实际支付之日），滞纳金 2,054,721.01 元（暂计算至 2018 年 11 月 22 日，资金占用损失应付至实际支付之日），共计 27,083,499.09 元；（2）依法判令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共同承担。

河北省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开庭审理。

针对上述涉诉事项，主办券商在得知的第一时间便督促公司及时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宏润核装未能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主办券商风险提示

虽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信息披露义务人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鉴于公司目前的信息披露状况，且法律文书的送达和披露存在一定的迟滞性，主办券商不能排除公司仍有其他涉诉或存在其他应披露而尚未披露的事项。主办券商将继续督导公司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另外上述诉讼实质上构成重大诉讼。如诉讼判决要求宏润核装履行支付义务或被相关执法部门采取强制执行措施，公司大额资金流出将导致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从而可能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主办券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0日